

## 財團法人全成社會福利基金會

### 102 年度「就是愛服務~志願服務體驗營」

#### 壹、緣由：

政府為弘揚志願服務，塑造服務文化，藉以獎勵補助號召結合民間資源共同有計畫、有組織地闡揚志願服務，於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日頒佈「志願服務法」，其中總則第一條即明定：『為整合社會人力資源，使願意投入志願服務工作之國民力量做最有效之運用，以發揚志願服務美德，促進社會各項建設及提昇國民生活素質』，從此而後志願服務有所依歸及遵循。

本會致力社區服務已近 8 年之經驗，有感服務人力需由向下扎根做起與培力，故規畫服務體驗營，提供青少年體驗志願服務活動之機會，配合互動講座、團體活動，提升對志願服務的認知，並實際走入社區，進行服務實作，藉由做中學將關懷社區弱勢之情懷建構於日常生活中，培養青少年未來投入志願服務之初階踏石。

#### 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提升青少年對志願服務的認知。
- 二、激發青少年投入社區關懷服務之動機與意願。
- 三、宣導本會服務宗旨鼓勵青少年學習投入。

#### 參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全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臺中市祥和小組第 72 小組

協辦單位：春社里辦公處、春社社區發展協會、榮民服務處

肆、活動時間：102 年 8 月 17 日(星期六)上午 8：00~下午 17：30

102 年 8 月 18 日(星期日)上午 8：00~下午 17：30

伍、參加對象：年滿 14 歲以上有志參與志願服務之青少年 30 名

陸、活動地點：臺中市南屯區春社活動中心（台中市南屯區忠勇路 23-12 號 2 樓）

#### 柒、執行方式：

- 一、講座辦理：由本會具志願服務督導資格講師，透過講座提供學員對志願服務及

社區文化、關懷訪視對象有基礎之認識，以利實作進行。

二、團康活動帶領：藉由團體工作方式，引領學員互助互信之自我能力覺察，進而激發團體凝聚力，完成小組運作模式。

三、情境演練：分組討論社區關懷之操作方式，並透過實際演練指導、釐清應有之倫理關係與態度。

四、社區服務體驗：分組帶領學員拜訪同意接受關懷訪視之獨居長輩，借由臨場互動，提供學員所學運用與服務體驗。

五、座談分享與獎勵回饋：透過座談統整學員感受及服務疑慮，針對全程參與學員頒發服務學習證明，以鼓勵及激發持續投入志願服務學習之動機和意願。

#### 捌、預期效益

一、參訓學員透過本服務學習對志願服務有基礎之認知。

二、參與成員達 70% 未來有意願投入社區服務。

三、參訓學員了解本會服務理念與宗旨，有意願持續參與本會相關課程活動。

#### 玖、報名須知

一、報名者須年滿 14 歲始得參訓，民國 89 年(含)出生者請勿報名。

二、因應活動及保險相關需要，報名者有義務提供個人資料及 1 吋照片兩張供本會使用，本會將遵守保密原則。

三、報名費每人 200 元，其它相關活動費用免費(檢附低收、中低收入證明者報名費由本會自籌支應)。

四、經報名成功後因故取消參訓者，所繳交之報名費將不予退費。

#### 拾、報名及繳費方式

一、欲報名參訓者請先行至本會網站，點選『線上報名』之「102 年度志願服務體驗營」系統登打報名資料並來電確認報名是否成功(預計招收 30 名)。

二、『線上報名』網址：

[http://www.homeservice.org.tw/ap/news\\_view.aspx?bid=132&sn=24b2aedb-c5cc-4c47-86ad-f47c09d84e04](http://www.homeservice.org.tw/ap/news_view.aspx?bid=132&sn=24b2aedb-c5cc-4c47-86ad-f47c09d84e04)

三、傳真匯款單及報名表(報名表正本於活動當日現場繳交)。

四、現場報名：

1. 親洽辦理(含繳款)：臺中市南屯區南屯路二段 530 號 3 樓。
2. 傳真辦理：檢附相關報名文件(含匯款單)傳真至 04-23845448。

五、匯款帳號：

戶名：財團法人全成社會福利基金會

帳號：49112063667 台灣中小企銀 民權分行

註：繳費收據統一於 8/18 當日現場遞交受訓學員，未符合受訓資格者請勿匯款。

六、洽詢電話：04-23845432 許心怡社工員。